

证券代码:002626	证券简称:金达威	公告编号:2020-056	
厦门金达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http://www.cninfo.com.cn）阅读本报告全文。 除下列事项外，其他重要事项出自原《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决议》			
未来自行披露的事项	未来自出年度报告全文	被委托人姓名	
是否重新审计：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简介			
股票上市交易所	金达威	股票代码	00262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投资者联系人联系方式	投资者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办公地址	福建省厦门市海沧新阳工业区阳光西园299号	福建省厦门市海沧新阳工业区阳光西园299号	
电话	0592-3781760	0592-3781760	
电子信箱	hsengcong@kingdomway.com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报告期内利润构成或变动超过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营业收入(元)	6,608,423,823.54	比上年同期增长	比上年同期增长七上年同期增幅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94,726,395.28	369,099,423.05	33.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扣除所得税影响(元)	450,179,774.01	361,951,318.01	24.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10,867,283.25	484,644,290.99	33.2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1	0.83	15.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81	9.69	1.0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	15.68%	12.68%	3.00%
本报告期末	上一年末	本报告期末和上年度末	
总资产(元)	4,128,227,327.16	4,698,547,098.55	-9.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3,449,720,467.17	2,908,542,869.49	18.97%
3、公司资产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总股本数	18,75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总股本数(如有)	0
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厦门金达威境内非国有法人	34.34%	21,712,732	0
质押		数量	质押
		133,590,000	

股票代码：002841 证券简称：视源股份 公告编号：2020-079
债券代码：120954 债券简称：视源转债 转债代码：120954

广州视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关于“视源转债” 赎回实施的第十五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 1、“视源转债”赎回日为 2020 年 8 月 17 日停止交易止
- 2、“视源转债”赎回登记日为 2020 年 8 月 28 日
- 3、“视源转债”转股截止日：2020 年 8 月 31 日
- 4、“视源转债”赎回价格为 100.28 元/张
- 5、“视源转债”赎回利率：2020 年 9 月 1 日起当期应付利息为 0.60%，且当期利息含税
- 6、发行人（公司）赎回款将于 2020 年 9 月 3 日支付
- 7、赎回期限为 2020 年 9 月 1 日至 2020 年 9 月 16 日
- 8、对于持有“视源转债”的个人投资者存在质押被冻结的，建议其停止上述转股解除质押或冻结；如出现无法转股或被冻结的情况，请及时与深交所沟通解决
- 9、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持续督导办法》规定，自 2020 年 8 月 28 日起由本保荐机构“视源转债”被赎回 100.28 元的价值差额进行赔付。因目前二级市场股价与赎回价格存在较大差异，投资者若选择赎回转股，可能面临损失。本次赎回实施，“视源转债”将在赎回实施交易日（即有 6 个交易日），特提醒“视源转债”持有人注意及时转股转股。

一、赎回实施日期

1、赎回实施日期：2020 年 8 月 28 日收市后在巨潮资讯网公告登记的册的“视源转债”全部持有人。

2、截至赎回登记时间止

(1) 公司将首次满足赎回条件的 5 个交易日(即 2020 年 7 月 22 日至 2020 年 7 月 28 日)于深交所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发布三篇赎回实施公告，通告“视源转债”持有人本次赎回的相关事项。

(2) 自 2020 年 8 月 17 日起，“视源转债”将停止交易。

(3) 自 2020 年 8 月 28 日起至 2020 年 9 月 16 日止，所有全额赎回视源转债登记日(赎回前最后一交易日)至 2020 年 8 月 28 日收盘后持仓的“视源转债”，自 2020 年 8 月 31 日起“视源转债”将停止转股。本次可转债期间内，视源转债“将在赎回实施交易日前”。

(4) 2020 年 9 月 3 日为止，视源转债“将在赎回实施交易日前”。

(5) 2020 年 9 月 7 日为止视源转债“视源转债”持有资金账户户，届时“视源转债”赎回款将通过可转债系统直接划转至“视源转债”持有人的资金账户。

(6) 赎回期限自 2020 年 9 月 1 日起至 2020 年 9 月 16 日止，所有在巨潮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赎回公告公布的可转债赎回事项。

二、赎回实施条件

1、“视源转债”自 2020 年 8 月 17 日起停止交易，投资者持有可以以 2020 年 8 月 28 日收市前将自己账户内的“视源转债”全部部分或全部转换为股票，具体转股操作建议持有人在上报申购前向主承销商咨询。

2、转股时不足一股的处理方法

转股时不足转股的一股部分按照 1 股处理，转股时不足转换为一股的可转债余额，公司将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的有关规定，于转股日后的五个交易日内以现金兑付该部分可转债的本金及利息金额对应转股的相应数量股票。

四、咨询电话

联系人：广州市黄埔区云埔一路 6 号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客服人员：刘浩、陈海晶
联系电话：020-32210751
电子邮箱：shuyuan@vivo.com
特此公告。

广州视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局
2020 年 8 月 21 日

[illegible]

证券代码: 002481	证券简称: 双塔食品	公告编号: 2020-058	公司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5.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超过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比例表 ☒ 适用 ☐ 不适用
一、重要提示			6.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 本报告摘要摘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王书华	董事长	出差在外	姜爱军
非财务报告意见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如“适用”，请详细描述：不派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如“适用”，请详细描述：			
1.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双塔食品	股票代码	00248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秘兼财务总监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良忠	张琳琳	
办公地址	山东省烟台市莱山区	联系地址（注册地址）	
电话	0535-8938520	传真：0535-8938520	
电子信箱	zhongzhang@ydtfood.com	zhongzhang@ydtfood.com	
2.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与去年同期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971,570,666.09	1,350,463,240.83	-15.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60,316,220.89	123,128,986.45	30.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72,237,322.66	127,937,921.00	36.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8,863,762.78	429,066,212.07	-97.9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354	0.107	93.4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354	0.107	93.4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09%	3.54%	43.22%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总资产(元)	4,573,367,053.82	4,293,583,808.87	6.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24,438,054.03	429,230,207.37	-1.35%

报告期普通股股东总数		65,440	报告期表决权恢复的普通股股东总数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恒冠壹号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5.01%	43,250,137	0	质押 286,000,000
陈伟富	境内自然人	14.08%	17,500,463	131,295,475	质押 87,477,000
湖南中益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法人	3.06%	3,734,295	0	
陈伟富	境内自然人	3.06%	3,746,000	0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 险－CCT01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4%	2,064,661	0	
共青城晨汐投资管理有 限公司（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7%	1,327,460	0	
陈伟富（有限合伙）	境内自然人	0.92%	1,134,909	0	
深圳格律诗资产管理有 限公司－自律基金 1 号 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9%	1,112,609	0	
共青城晨晖投资合伙有 限公司（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6%	974,807	0	
丁鹏程	境内自然人	0.86%	9,900,0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陈伟富先生为恒冠壹号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除此之外，未知上述前 10 名股东之间，或上述前 10 名股东与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之间，或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陈伟富先生为恒冠壹号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通过直接和间接方式合计持有 58,000,000 股，合计持有 43,250,137 股，通过普通质押方式持有 800,000 股，合计持有 147,000,000 股，合计持有 114,500,000 股，通过有限合伙方式持有 234,000,000 股，合计持有 234,000,000 股，通过普通质押方式持有 800,000 股，合计持有 974,807 股，通过普通质押方式持有 10,440,000 股，通过有限合伙方式持有 9,900,000 股，合计持有 974,807 股，通过普通质押方式持有 9,900,000 股，合计持有 9,900,000 股。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二十日

证券简称:富临运业 公告编号:2020-056

四川富临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网站仔细阅读本报告全文。
 2.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审议了审议本次半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王磊 董事 因病出差 曹伟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会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一、公司简介
 1. 公司简介表

股票简称	富临运业	股票代码	00235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董秘:陈永标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曹伟		
办公地址	四川省成都市青羊区广福路 239 号 N 区 29 楼		
电话	028-83262759		
电子信箱	zhengquan@fchy.cn		

2.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调整数据或重述:以年度财务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09,214,632.06	455,281,094.34	-40.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2,546,817.62	73,430,073.07	-42.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8,470,339.00	72,788,067.40	-47.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095,669.16	16,549,487.67	-93.8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357	0.2342	-42.6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357	0.2342	-42.6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54%	6.47%	-2.93%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总资产(元)	2,585,173,469.40	2,577,167,365.91	0.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222,297,910.48	1,179,214,995.29	3.65%

3. 公司报告期末数量及股权结构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有普通股数量	报告期末持有普通股数量	报告期末持有普通股数量	报告期末持有普通股数量	报告期末持有普通股数量	报告期末持有普通股数量	报告期末持有普通股数量
东丰集团	境内非国有法人	29.90%	93,733,221	0	93,733,221	质押	46,433,133		
王成盛	境内自然人	7.36%	23,080,616	0	23,080,616		23,080,616		
方宝福	境内自然人	6.08%	19,000,000	549,000	19,000,000	质押	9,000,000		
罗国良	境内自然人	5.00%	15,647,440	2,825,600	15,647,440				
李春香	境内自然人	0.90%	2,825,600	2,825,600	2,825,600				
姚建	境内自然人	0.59%	1,838,395	0	1,838,395				
魏国生	境内自然人	0.56%	1,572,200	-20,000	1,572,200				
张天雄	境内自然人	0.43%	1,348,119	0	1,348,119				
许波	境内自然人	0.36%	1,120,000	0	1,120,000				
宁博	境内自然人	0.32%	1,000,000	-190,000	1,000,00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10名普通股股东的情况(如有)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东丰集团系控股股东东富集团实际控制人安治奎之子；许波系控股股东东富集团实际控制人安治奎之弟；王成盛、方宝福、罗国良、李春香、姚建、魏国生、张天雄、许波、宁博系东富集团实际控制人安治奎之弟；其他股东之间，如不存在关联关系，亦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①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是否发生会计政策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是否发生变动
②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是否发生重大资产重组
5、公司提供非控股股东前十名股东减持或增持情况表
③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是否发生股份回购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是否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以及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至未到期前未能兑付本息的情况
报告期：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主营业务分析
2020年年初，新冠肺炎疫情爆发对中国经济造成重大影响，公司所属交通运输行业受疫情影响严重，公司作为特大型上市公司、深业资产的基础，及时调整经营策略，深化精益运营，努力降低疫情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的影响。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6,261.46 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40.8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08.31 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40.87%。

证券代码:000813 证券简称:德展健康 公告编号:2020-040

德展大健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一期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及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募集资金行为的通知》、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股权激励》，对第一期股权激励计划实施了严格监督，严格执行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规定，对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登记管理，内幕信息知情人均填报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第二十一条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一期股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以下简称“第一期股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第一期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8月5日披露的《德展大健康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监局发布上市公司业务办理指南第九号—股权激励的相关规定），应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备案。公司于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公示期间（自2020年8月4日至2020年8月14日）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进行了报备。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监局发布上市公司业务办理指南第九号—股权激励的相关规定），应同时向证券交易所报告并公开披露有关情况，并由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核查程序及结论如下：

1、核查交易涉及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及内幕信息知情人。
2、激励对象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填写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
3、激励对象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填写了《内幕信息知情人承诺书》。
4、激励对象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填写了《自查声明》，并由中登公司登记出具了《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及《股东股份变更明细清单》。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监局发布上市公司业务办理指南第九号—股权激励的相关规定），在激励计划自实施期间，除以下1名激励对象外，激励计划其余激励对象在激励计划公告后至2020年8月4日前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前述核查对象自激励计划公告至股票停牌期间的交易情况如下：

	潮惠	分设股款清算期间	2020-04-08	0	3,100
	潮惠	分设股款清算期间	2020-04-08	0	3,100

经核查，以上人员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2.1.6 条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且上述人员均不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及其子公司任职，亦不担任信息披露义务人；除在发行人处领取薪酬外，其不存在从任何单位或个人处获取其他款项的情形，也不存在利用职务便利为本人或他人谋取利益的情形；不存在利用未公开信息交易证券及其他违法违规的行为，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有关规定和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情形。

三、结论

综上，经核查，在本次创业板计划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六个月内，未发现本次创业板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关联方买卖股票或其他资产的情况。因此，本次创业板计划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2.1.6 条的规定，符合《上市公司公开发行证券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监管指南第 9 号—股权激励》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内幕交易行为。

四、备查文件

-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
-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股东股份变更明细清单》。

特此公告。

德康大健康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8 月 20 日

德展大健康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 1、本次会议无增加、变更和否决提案的情况。
- 2、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证券代码:000767

证券简称:漳泽电力

公告编号:2020-临-060

山西漳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1、董事会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查阅董事会报告全文及半年度报告全文。其他董事姓名、其他董事职务、其他董事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况以及独立董事的姓名、独立董事职务、独立董事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况,未来自巨潮资讯网。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未来自巨潮资讯网	被审计人姓名
-----------	----------	--------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计意见的披露位置: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或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

□ 适用 /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审计意见的披露位置: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或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

□ 适用 / □ 不适用

一、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漳泽电力	股票代码	00076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信息披露事务部	证券事务代表	王若琳等
姓名	张静	职务	部分职务
办公地址	山西省太原市晋阳街一条 10 号	山西省太原市晋阳街一条 10 号	
电话	0351-7788583		0351-7788903
电子邮箱	zj@sh.0351.zazepower.com		zj@sh.0351.zazepower.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5,366,710,598.37	5,837,375,166.05	-8.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15,435,916.73	37,374,722.20	208.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88,815,493.67	12,921,571.06	584.1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3,407,417.17	159,440,452.17	-78.9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75	0.0121	209.9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75	0.0121	209.9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6%	0.49%	0.01%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总资产(元)	54,891,398,544.82	50,935,082,708.41	2.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7,729,064,261.61	7,614,028,344.88	1.52%

3、上市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限售条 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 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大阳城*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29.43%	905,635,810	164,640,883	
山西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国家	9.72%	299,130,000		
国电投华锦(天津)资产管理 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9.09%	279,758,170		
中投资本(北京)资产管理 有限公司—普润 1 号私募股 权基金	其他	4.49%	138,121,547		

证券代码:300158 证券简称:振东制药 公告编号:2020-059

山西振东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0 年半年度报告披露的虚假记载或 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信息致投资者的公开道歉、澄清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

[illegible]

事项	前期报告	本期报告	备注
2019年度财务报表的《关于续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修订准则》(财会〔2017〕12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企业按照新收入准则进行会计处理,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并持续有效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公司在前期重要事项第十次审议会议和第五期监事会第九次审议会议中	无
根据新收入准则规定,本集团在新收入准则实施前收到的确认和计量、核算和列报等存在差异,根据新收入准则规定,自2020年1月1日起,本集团按照新收入准则的要求,对前期财务报表金额调整会计报表当期(即2020年1月1日)的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科目金额,对2019年度财务报表未作调整。			无
报告期内,本集团对重要事项无重大影响。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调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调整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新设子公司 公司于2020年2月投资成立四川毕康制药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0万元,经营范围主要为:销售化学原料药、化学原料药中间体、化学金属原料药、农产品、食品添加剂(不含食品添加剂生产)、食品添加剂生产、食品添加剂销售、食品添加剂技术服务、食品添加剂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四川富临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告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四川富临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2020年8月11日（星期三）下午14:00在成都市高新区天府大道中段1666号富临大酒店三楼会议室以现场和电话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王品福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经审议，同意公司编制《202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9名董事赞成，0名董事反对，0名董事弃权，0名董事回避。
（二）审议通过《202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并刊登于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公司半年度报告全文》并刊登于深交所网站。

三、备查文件
1.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四川富临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二十一日

四川富临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四川富临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8月13日以邮件方式送达给各位监事，会议于2020年8月16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丰川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决议情况

1、审议通过《202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审议通过《202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2、审议通过《202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全文及其摘要

审议通过《202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巨潮资讯网站以及《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

三、备查文件

1、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四川富临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现场会议主持人:由公司以 12 位以上董监高和董事秘书杜松生先生主持本次会议;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会议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4、现场会议时间为 2020 年 8 月 20 日下午 14:30 分

5、网络投票时间为 2020 年 8 月 20 日

6、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有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 年 8 月 20 日上午 9:15—9:25、9:30-11:30、15:00-15:1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 年 8 月 20 日 09:15-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7、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8、会议地点:北京嘉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北京市昌平区回龙观镇惠庄 9 号)

九、会议出席情况

1、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54 人,代表股份 418,076,635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18.6518%。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2 人,代表股份 39,396,548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1.7576%。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52 人,代表股份 378,680,087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16.8942%。

2、中小股东出席会议的情况:

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51 人,代表股份 39,396,548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1.7576%。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2 人,代表股份 39,396,548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1.7576%。

3、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49 人,代表股份 34,807,089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1.4431%。

4、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证券事务代表出席了本次会议。

四、议案审议及表决情况

议案 1 关于《公司 2020 年中期利润分配议案》(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情况:

同意 408,781,603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7.7676%;反对 4,242,45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份的 1.0189%;弃权 3,052,58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份的 0.7335%。其中,国投证券账户投票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份总数的 1.2085%。

反对其所持股份的4.5035%；弃权3,052,581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3635%。

议案2、关于制定公司第一期股权激励计划实施方案和管理考核办法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8,761,60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7.7767%；反对4,242,45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0148%；弃权3,052,581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2085%。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8,761,60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0.1330%；反对4,242,45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4.5035%；弃权3,052,581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3635%。

议案3、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第一期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8,761,60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7.7767%；反对4,242,45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0148%；弃权3,052,581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2085%。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8,761,60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0.1330%；反对4,242,45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4.5035%；弃权3,052,581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3635%。

4、上海德美大健康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上海德美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未参加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上述3项议案均经参加表决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五、应出席的法定人数

1、律师事务所名称：天阳（北京）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李紫阳、尹晓生

3、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二〇二〇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本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方式、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六、备查文件

1、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天阳（北京）律师事务所关于德美大健康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二〇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姓名	职务	持有本公司股票数量(股)	持有本公司股票数量(股)
中投知本(北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4.49%	138,121,546
李达圣利基金-招商银行-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4.49%	138,121,546
华安未来资产-工商银行-中融信托-天顺D010322号	其他	4.49%	138,121,546
华安未来资产-工商银行-华安未来定增投资资产-资金信托	其他	4.49%	138,121,546
国平基金基金-光大银行-华鑫国际信托-华鑫信托-专户理财2号第一资金信托	其他	2.69%	82,872,928
国平基金基金-光大银行-华鑫国际信托-华鑫信托-专户理财2号第一资金信托	境内自然人	0.47%	14,366,187
中国寿泰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法人	0.16%	4,975,400

上述股东不存在一致行动的说明

在关联关系或权属下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持股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4.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 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无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 报告期内经营情况简介

报告期内,公司紧紧围绕主营业务的拓展要求,通过不断优化资源配置,在控股股东的大力支持下,公司积极应对,生产经营发展取得了一

2.生产方面,发电量完成 166.51 亿千瓦时,供电煤耗完成 319.65 千瓦时,同比降低 0.99 克/千瓦时。

3.重点工程进展方面,漳浦湾 6 万千瓦工程建设按节点完成阶段性目标,力争年底实现“双投”。

4.环境保护治理方面,漳浦、东桥实际达到所属企业环保超低排放标准,脱硫除尘达标排放治理取得明显成效,废水、废气保持达标排放。

5.绿色能源建设方面,多个新能源项目已开工建设,公司新能源装机规模达到 193.06 万千瓦。

6.管理创新方面,全面开展对标管理,充分调动了干部职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安全“双基”建设稳步推进;建立“三违”作业帮机、人性化设计三违工作取得明显成效。

7.涉及财务税务的相关事项

(1)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17 年 7 月 5 日发布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财会[2017]12 号)和 2017 年 12 月 25 日财政部第十九次会计司会议通过的《关于会计准则实施问题相关解答(一)》,公司按照收入准则和增值税税率品类的调整规定进行分类会计处理,对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为 70 户,详见第十一节第九项“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公司半年度合并范围较上年度末减少 1 户。详见第十一节第八项“合并范围的变更”。

重大遗漏。
山西振东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于 2020 年 8 月 21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山西振东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8 月 20 日